

项目编号：310120000250428106403-20240473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
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

磋商
商
文
件

采购人：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06月11日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附件

第八部分 评审方法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
2	编 号	项目编号：310120000250428106403-20240473； 集中采购机构内部项目编号：ZX2025-008。
3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零捌万元整(RMB 2,088,000.00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佰零捌万元整(RMB 2,088,000.00 元)； ★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88000.00 元）的为无效投标。
4	采购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人民南路 256 号； 联系人：李婷； 电话：021-67118402。
7	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C 幢 3 楼； 联系人：张旭； 电话：021-37563191； 传真：021-37563196。
8	采购内容	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的建设是在已有平台的基础上，将区国资委监管企业内、外部数据集成为综合管理信息库，通过智能化的数据处理和分析工具，提升国资监管和风险控制效能，助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与高质量发展。平台重点实施的建设内容有：债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税收管理、预算管理、基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综合查询等子系

		统的开发。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9	采购标的 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服务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包含 2 个月试运行。
11	报价要求	响应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12	供应商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进口产品	不接受。
15	公告发布媒 体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 （www.fengxian.gov.cn）。
16	获取时间、 地点	从 2025-06-12 起至 2025-06-19,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 获取磋商文件。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17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8	质疑方式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同时应及时致电联系集中采购机构以便回复。（详见供应商须知 8） 传真：021-37563196； 电子邮件：fxcg2020@163.com； 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7。
19	答疑会	如有，另行通知。

	时间、地点	
20	补充采购文件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21	投标有效期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24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	开启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解密，解密全程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远程方式准时进行。
25	现场磋商时间、地点	现场磋商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路 1529 弄（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C 幢 3 楼 C315。
26	磋商准备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根据集中采购机构的通知安排和磋商小组拟定的磋商内容和顺序进行现场磋商准备。 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7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及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制作响应文件进行投标。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请详见磋商文件的第六部分。
28	响应文件份数	供应商应在采购云平台中正确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29	评审方法	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
30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	1) 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企业名称变更证明资料的除外）；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中递交响应文件的。
31	签 署	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要求供应商进行签章的及本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磋商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供应商应在其上传的响应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2	技术支持	如遇技术问题：如平台网页设置、平台网络故障、页面出现错误或无法进行操作等，请及时致电 95763 进行咨询。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如有出入，请以“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及“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www.fengxian.gov.cn）最新公告为准）

项目概况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20000250428106403-20240473

项目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

预算编号：2025-W0000322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2088000 元（国库资金：0 元；自筹资金：2088000 元）

最高限价（元）：208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8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1、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的建设是在已有平台的基础上，将区国资委监管企业内、外部数据集成为综合管理信息库，通过智能化的数据处理和分析工具，提升国资监管和风险控制效能，助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与高质量发展。平台重点实施的建设内容有：债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税收管理、预算管理、基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综合查询等子系统的开发；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包含 2 个月试运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解密，解密全程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远程方式准时进行。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

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活动在采购云平台（www.zfcg.sh.gov.cn）进行。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详见采购云平台“操作须知”专栏。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并及时查看集中采购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因临近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上传响应文件，造成无法在解密前完成签收的，后果自负。

3. 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完成解密。

4. **现场磋商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09:30 时，磋商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路 1529 弄（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C 幢 3 楼 C315。**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根据集中采购机构的通知安排和磋商小组拟定的磋商内容和顺序进行现场磋商准备。**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人民南路 256 号

电话：021-671184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C 幢 3 楼

联系方式：021-375631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旭

电话：021-3756319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总则

1、概述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磋商采购。

1.2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1.3 参与磋商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磋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定义及解释

2.1 “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在磋商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等。

2.3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等。

2.4 “集中采购机构”系指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2.5 “采购人”系指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6 “响应供应商”系指根据规定可以获取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7 “成交供应商”系指成交的供应商。

2.8 “买方”系指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购买主体。

2.9 “卖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供应商。

2.10 “采购云平台”系指由上海市财政局管理并运行的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域名为：www.zfcg.sh.gov.cn）。

2.11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响应文件必须全部满足或产生正偏离，若任何一条产生负偏离，其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1）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供应商。

（2）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参与或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设计、技术规格编制和提供其他磋商文件咨询服务的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且供应商不得为采购人附属机构的企业；

（4）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5）有隶属关系的两个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两个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3.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3.4 磋商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3.3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规定签订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供应商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

5、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5.1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等所有资料，供应商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磋商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5.2 采购人、供应商和集中采购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5.3 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除供应商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解密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供应商不得就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采购人以及集中采购机构接触。

5.4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6、供应商知悉

6.1 供应商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磋商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7、投标费用

7.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询问与质疑

8.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对供应商的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其中，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采购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8.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8.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8.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8.6 质疑函请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 8.7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 8.8 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集中采购机构将书面告知供应商需要补正的事项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补正，供应商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 8.9 质疑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10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8.11 对供应商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磋商文件变更或者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通知相关供应商，并在原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 8.12 建议供应商使用邮寄、快递、传真、电子邮箱等方式进行询问或者质疑。同时应及时致电联系集中采购机构以便回复。

9、信息发布

9.1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文件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以及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通知，集中采购机构均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公开发布。供应商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供应商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10、信用查询记录

10.1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解密后至评审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0.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磋商文件

11、磋商文件构成

11.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采购邀请；
- （3）供应商须知；
-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5）项目需求；
- （6）合同条款；
- （7）响应文件格式；
- （8）附件；
- （9）评审方法；

(10) 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

1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3 供应商应认真了解本次磋商活动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成交，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11.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磋商有关活动。

1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12.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澄清或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生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请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13、答疑会

13.1 采购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或者采购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供应商如不参加，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4、踏勘现场

14.1 采购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供应商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采购人的安排。供应商如不参加，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供应商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14.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4.3 采购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4.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

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响应文件的编写

15、编写要求

1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市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操作指南，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采购云平台相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以使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15.2 供应商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响应文件录入、投标、响应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15.3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5.4 响应文件提供的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应清晰可辨识，如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模糊不清，造成磋商小组无法辨识的，其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5.5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15.6 本次磋商采用网上投标方式，因系统限制，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不得大于150兆，如有疑问，请致电95763。

16、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6.1 响应文件和来往文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16.2 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响应文件的组成

17.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响应文件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2）采购云平台中规定的内容。

18、响应报价

18.1 供应商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当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8.2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供应商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

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8.3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采购云平台认定的价格为准。**★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88000.00 元）的为无效投标。**

18.4 **★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8.5 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不一致时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18.6 磋商时，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有所上浮或下浮的，原报价明细表所报单价按同比例上浮或下浮后，作为结算依据。

18.7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18.8 供应商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9、联合体投标

19.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0、证明供应商资格合格的文件

20.1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及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1、证明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1.1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中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1.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22、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2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2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22.3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3、响应文件的签署和其他要求

23.1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供应商进行签章的，以及本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进行签字或盖章处（磋商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供应商应在其上传的响应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3.2 响应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23.3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采购，只接受通过采购云平台或磋商文件规定能接受的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的递交

24、响应文件的录入、制作、加密

24.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将响应文件逐项录入。

24.2 响应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24.3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响应文件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即可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完成投标。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24.4 以上操作如有更新，以采购云平台实际操作为准。

25、上传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5.1 所有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25.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5.3 出现第 12.1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时，则按澄清或更正通知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26、迟交的响应文件

26.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7、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7.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按附件四格式书面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撤销响应申请。集中采购机构确认收到书面申请后，供应商方可按照采购云平台的流程进行相关操作。

27.2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

解密和评审

28、解密

28.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解密，解密全程采用采购云平台远程方式准时进行。

28.2 所有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采购云平台参加解密。解密时按照采购

云平台的规定逐步进行操作。

28.3 除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外，对超过采购云平台解密各环节等待时间（30 分钟）而未进行操作的供应商视同放弃该步骤操作并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8.4 供应商在解密过程中如遇故障或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采购云平台服务电话（95763）。

28.5 解密程序以采购云平台的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29、磋商小组

29.1 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9.2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

30、响应文件初审

30.1 解密后，磋商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供应商填报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对供应商进行企业性质认定和资格审查。

30.2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是指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没有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情形。磋商小组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0.3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参加进一步的磋商和评审，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

30.4 解密后，采购人拒绝供应商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30.5 采购人可以接受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1、响应文件的修正

31.1 磋商小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修正：

（1）出现以下情况：①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明细表金额不一致的、②响应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③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

一致的，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2）对响应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响应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4）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31.2 响应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审时按照对出错供应商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供应商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供应商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

32、响应文件的澄清

3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磋商小组以对其不利原则进行评审。

32.2 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磋商

3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书面）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组长将在采购云平台设置最后报价的规定时间，并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采购云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和回复函。未在规定时间内在采购云平台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34、响应文件的评价

34.1 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34.2 评审方法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

35、拒绝投标

35.1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在响应文件内提供企业名称变更证明资料的除外）；

（2）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中递交响应文件的。

36、否决投标

36.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或取消采购活动：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37、无效投标

37.1 磋商小组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以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供应商资质不符合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磋商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

（3）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

（4）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即标★条款）的；

（5）符合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定标

38、确认成交供应商

38.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有效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审报告，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8.2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确定评审得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38.3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8.4 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

39、合同订立

39.1 采购双方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9.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9.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0、适用法律

40.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41、采购失败

41.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审时，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在最后报价时，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磋商小组确定为采购失败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废标公告。

41.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

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其它

42、磋商注意事项

42.1 本次采购为相对总价闭口的总价采购方式。**所报总价中应包含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及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遗漏费用的，采购人均不予考虑。

42.2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43、电子招投标

43.1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活动在采购云平台中进行。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详见采购云平台“操作须知”专栏，并应自行办理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

43.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如遇电子招投标技术问题，请供应商及时咨询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供应商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等，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沪财采〔2021〕3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执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奉贤区国资委《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区区管企业改革的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明确提出构建国资区属企业信息化监管平台，完善区属企业资产、资金、债务、人力资源、股权、基金管理等平台数据库功能板块，建立健全数据上报制度，实现监管从“人盯人”向“数据盯业务”转变。开展监管事项流程标准化梳理，以工作信息化提升业务标准化，确保监管行为依法合规、公开透明。同时加强区属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工作，探索编制三年滚动预算，实现对企业筹资、投资、经营等各项活动全方位控制和经营活动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管理。

（二）建设依据

依据以下政策文件及工作批示，制定本项目建设内容及项目规划方向。

序号	政策文件及工作批示	具体摘要
1	国务院国资委《 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 》	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等决策部署,促进国有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增强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就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
2	关于印发《 关于推进本市国资国企数字化转型的实施意见 》(沪国资委创新〔2021〕276号)	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战略部署,树立“数据是资产”的理念,坚持整体性转变、全方位赋能、革命性重塑,以改革推动产业数字化,将数字化转型作为国资国企深化改革的突破点,以创新推动数字产业化,将数字化转型作为国资国企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全面促进国有企

		业整体焕新。 坚持数字国资与数字国企相结合。 坚持改革引领与创新驱动相结合。 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
3	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区国有企业改革的行动方案》的通知（奉国资委〔2024〕39号）	为贯彻落实市国资委党委《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市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深入贯彻五届区委九次全会精神，结合奉贤实际，制定行动方案，主要有：深化主责主业管理、持续完善监管体系、强化财务制度监管等。

（三）建设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上海市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决策部署，上海奉贤区国资委以完善监管制度体系、构建数字化信息平台、强化财务监督与风险管理、促进资源优化配置为核心建设目标，结合奉贤区企业改革行动方案，推动国资监管效能和运营效益的全面提升。

平台覆盖范围包含奉贤区国资委下属 13 户企业集团及下级企业约 322 户，包含企业的基本情况、债务数据、资金数据、国有资产与资产运营情况、合同数据、财务管理、税收数据、预算管理、基金投资、人力资源以及风险预警事项等多个关键领域的管理，构建一个全面、详尽的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信息库。同时，实现指定用户对区属企业各类信息的全面掌控，包括企业的基本信息、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合同记录、税收数据等；同时完善预警机制，通过详尽、准确的数据支持提供潜在风险事项，为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撑。

二、项目建设要求

2.1 总体要求

本项目系统部署资源由上海市奉贤区数据局提供，网络要求部署在奉贤区政务云；系统用户涉及奉贤区国资委各科室相关人员、13 户企业集团及下级企业约 322 户的主要相关人员。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不设核心产品。

2.1.1 总体架构及技术路线

系统采用的架构应与现有的国资监管信息平台融合，功能设计需足够合理，保证相同服务复用能力，避免重复建设。

系统布局需要从系统架构、技术平台、系统安全、环境部署上进行满足以下要求：

现有系统架构：依据上海市奉贤区国资委国产化要求进行研发、服务，采用 B/S 架构，金蝶天燕中间件，java 编程语言，支持银河麒麟、中标麒麟等符合国产化标准的服务器部署，数据存储采用达梦数据库。

现有技术平台：采用以 J2EE 为基础的技术，包括技术平台、应用平台、开发和管理工具集、以 J2EE 为基础的系统。

现有系统安全：采用 SSL 技术保证系统的安全性。

现有环境部署：依照上海市奉贤区数据局要求部署在政务云。

2.1.2 总体建设内容简介

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依托奉贤区国资监管信息平台，运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整合区属企业的基本情况、债务数据、资金数据、国有资产与资产运营情况、合同数据、财务管理、税收数据、基金投资、预算管理、人力资源、风险事项的管理，集成企业各维度的数据，形成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信息库。

本项目须对接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奉贤区国资委人力资源系统、奉贤区不动产管理平台、奉贤区司库管理系统、区属 13 家集团财务软件、启信宝系统对接。

2.1.3 数据对接要求

系统将按需求接入并保存不同来源的数据，分类存储各类数据，根据原始数据来源进行合并归集，并根据管理要求等实现数据的自动抓取与分析计算。此次系统数据接口建设内容包括：企业负债数据接口、不动产信息接口、银行数据接口、年报数据接口、月报数据接口、人员数据接口等。接口数据频率根据数据源更新频率确定。投标人需要提供与项目所涉及各平台的对接方案，要求明确对接范围、对接内容以及实现接口对接的技术方案。（详见 2.2.14 数据集成建设需求）

2.1.4 国产化适配要求

本平台的架构设计与规划需符合国产化适配，需采用安全可靠产品。

1、基础环境适配

操作系统：适配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包括银河麒麟、中标麒麟、统信 UOS 等，确保系统兼容性及性能优化。

中间件：采用金蝶天燕中间件（Apusic）作为核心服务支撑，完成服务部署、负载均衡及高可用配置。

数据库：基于达梦数据库（DMDB）进行数据存储与管理，优化 SQL 语句及事务处理逻辑，保障数据一致性与查询效率。

2、应用层适配

技术架构：采用 B/S 架构，支持 Firefox、Chrome、Edge 等常用浏览器，使用 java 编程语言。

开发框架：优先选用国产化开发工具及框架，规避开源组件的潜在风险。

3、用户终端适配

终端应用需支持 Intel、AMD、龙芯、飞腾 CPU，支持 Windows、Linux、中科方德、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桌面操作系统，支持 Firefox、Chrome、360 等常用浏览器，支持金山 WPS 办公软件。

2.1.5 数据安全要求

依据《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的规范要求，并充分考虑到国资委的业务特性、数据的高度敏感性以及其对应用系统安全性的严格要求，本项目中的所有子系统建设均依据三级等保的标准进行设计与开发，确保通过等保三级认证。此外，所有系统还必须通过密码应用的专项测评以及软件测评，以确保其安全性和可靠性均达到既定的标准。

上述测评工作涉及的测评机构由采购人指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人应无条件配合测评相关工作，并承诺本项目系统建设完成后能通过等保三级认证、密码应用专项测评以及软件测评。

2.2 具体建设要求

2.2.1 综合首页子系统建设需求

综合首页子系统，将国资委内部的各种信息系统、业务流程、数据分析等功能进行整合，将重点关注数据及实现信息的共享、协同与决策支持。达成优化资

源配置，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的目的。同时，将各子系统的关键指标及动态事项等通过直观可视化的图标展示，直观展示宏观层面的统计信息，为工作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1、项目概览

展示下属企业重大项目概览数据

2、财务总览

根据关注的重点指标，汇总展示下属企业对应财务发生情况

3、股权变更/诉讼及涉诉案件等信息

展示通过启信宝系统采集的区属企业股权变更/诉讼及涉诉案件等信息

4、动态信息

展示根据管理要求及预警规则下系统识别的风险内容，覆盖财务、税务、预算管理 etc 全方位数据

5、经济收益

展示下属企业国有资产使用的经济收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出租收益

6、快捷入口

常用功能的快捷入口

2.2.2 债务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债务管理子系统，通过国有企业债务台账，确保企业资金在不同项目、业务单元及长期与短期之间的合理分配，通过多元化融资渠道等，建立合理的债务结构及良好的信用。建立完善合理的债务风险管控及预警机制，加强风控管理体系，确保国资委及企业能更好地识别、评估并应对潜在风险。

2.2.2.1 企业负债综合查询

通过与企业财务软件的数据交互，实现负债信息的全面性、准确性和时效性。包括企业所有类型的负债（如银行贷款、债券发行、应付账款等）的详细记录，以及相应的利率、期限、还款计划等关键信息。

基于收集到的企业债务数据，进行负债分类，包括长短期负债比例、债务成本分布、融资渠道多样性等，为用户提供多维度债务检索功能，支持按企业主体、债务类别等多条件组合查询及导出。

2.2.2.2 金融性负债管理

下属企业金融性负债数据查询与分析，便于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资金需求，

制定合理的融资策略，包括选择适宜的融资方式（如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控制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等，以最小化融资成本并降低财务风险。

同时，建立债务到期预警机制，提前规划还款资金来源，确保债务按期偿还，避免因违约引发的信用风险和法律纠纷。

2.2.2.3 经营性负债管理

实时展示企业经营性负债情况，协助企业加强经营性负债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对于应付账款，通过优化采购策略、延长付款周期等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维护良好的合作关系。

2.2.2.4 负债执行跟踪

定期对债务的还款情况、还款进度、剩余金额等数据进行记录，并形成相应执行情况分析表。并对管理情况进行评估，包括融资成本变化、债务结构优化、财务风险降低等方面，以检验管理成效并持续改进。

2.2.2.5 风险及异常预警

建立全面的风险识别及预警内容，可设定风险预警指标和阈值等，在企业债务执行全过程进行管理。当相关指标触及或超过预警线时，能够快速识别企业的潜在债务风险，并根据不同影响程度生成风险提示与预警事项。

2.2.2.6 风险跟踪

针对企业债务执行过程中识别的潜在风险，设置相应的风险跟踪流程。支持将风险内容下发至对应企业，由企业根据实际业务内容上报风险报告及应对措施，保障国资委对下属企业风险的防范。

2.2.3 资金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资金管理子系统主要用于接入司库系统的实时数据，将采集到的数据进行拆解分析，主要针对企业账户、账户变动、异常变动的监测、风险识别等方面进行管控，保障企业资金安全。

2.2.3.1 企业账户管理

建立统一的账户管理动态台账，实现对企业所有银行账户的集中监控和管理，包括账户变动等数据，确保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2.3.2 收支明细追踪

各企业账户收支变动明细查询分析，实现资金收支的自动化记录与分类，确保每笔收支明细都能准确、及时地反映在系统中，便于后续的分析。

同时，生成收支分析报表，展示资金流动的总体情况、趋势变化及结构分布，为区国资委提供决策支持，优化资金配置。

2.2.3.3 资金变动实时监测

实现资金变动实时监控，对企业账户的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监管，确保第一时间掌握资金动态，以便及时发现异常情况。

2.2.3.4 异常识别及预警

明确资金异常的定义与标准，如大额异常变动、频繁资金交易等，为异常识别提供依据；根据异常识别结果，设置合理的预警规则，比如：交易金额阈值、交易频次限制等，当初发预警规则时系统自动触发预警信号，并支持根据响应流程，将预警信息准确及时传达给响应集团或人员，以获悉风险说明及应对措施等。

2.2.4 资产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资产管理子系统，能快速便捷查看下属企业国有资产拥有情况与资产使用状况，能快速获取所有资产当前状态，为实现资产的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提供基础。

2.2.4.1 资产信息库

定期获取不动产管理平台中企业各类资产的信息，包括房屋、土地等，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实现资产信息的集中存储、管理和查询，提高信息处理的效率 and 安全性。

2.2.4.2 资产动态管理

开发存量资产穿透查询功能，可实时查看同类设备存量及使用数据，提供决策驾驶舱，出租率、抵押、质押，等核心指标看板，从而实现对资产使用情况的动态管理。

2.2.4.3 资产报表查询

系统形成完整资产数据库，国资委、集团企业、基层单位可查询资产明细汇总、资产总账、资产处置明细、账务清查明细、资产清查明细等业务报表。

系统提供灵活的查询界面，支持多条件组合查询、模糊查询等功能，方便用户快速定位所需信息。利用图表、仪表盘等可视化工具，将复杂的数据信息以直观、易懂的形式展示，方便用户决策。

2.2.5 合同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合同管理子系统，汇总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房屋土地及基金合同数据，形成合同台账；合同履行过程的应收、收款的数据也会展示到台账列表上，确保国

资委可随时查看各合同的执行进度。

2.2.5.1 合同台账

系统汇总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房屋土地及基金合同数据，包含合同基本信息、款项约定等，形成合同台账；合同履行过程的应收、收款的数据也会展示到台账列表上，确保国资委可随时查看各合同的执行进度。

2.2.5.2 合同履行跟踪

结合账户收支明细汇总合同的收付款履约进度，展示已收款金额、未收款金额、收款进度等。

2.2.5.3 客户信息维护

归集合同签约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客户类型、客户电话、客户地址、统一信用代码、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客户联系人、联系人类型、联系人电话。

2.2.5.4 合同预警分析

实现合同履行进度的实时监控，识别异常，生成催收单并推送至企业。系统支持设置预警规则及预警范围，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潜在问题及风险进行预警。当监测到风险或异常情况时，系统应能自动触发报警机制。

2.2.5.5 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

通过信息化手段设定可视化，展示资产分布、租金收益率等指标，支持多维度分析。生成统计报表（如出租透明度、合同备案率），支持多维度数据导出。

2.2.6 财务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财务管理子系统，通过监测下属企业财务运营状况，做好企业应收账款的管理，保障应收账款的回款与企业的稳健运营，通过应收账款的逾期与坏账监测，降低坏账风险，保障资金的及时回笼。

2.2.6.1 财务数据采集（审计报告）

系统提供下属企业财务数据台账，包含企业日常财务运营数据，特别是基于审计报告分析。同时结合预算、月报、年报数据，将财务日常变动与定期报告形成对比；系统支持用户进行各种数据检索与数据分析场景。

2.2.6.2 财务数据预警

基于财务数据构建的监控体系，涵盖预警流程设计、规则配置、可视化界面及跟踪闭环四大功能。系统通过设置多层次预警指标（如流动性、偿债能力阈值）

和复合规则引擎（支持阈值、趋势、比率及逻辑组合），实现实时/定时风险扫描，并依据三级预警机制（红/橙/黄）自动触发预警，生成预警内容。

2.2.6.3 财务分析

对国资委监管企业预警情况进行梳理、运算、整合，并以年度为单位制作问询（即提示函）看板，展现提示函发出、反馈、确认、分布等具体情况。该看板主要分为提示函概览模块、提示函按集团分布模块、提示函清单模块。

提示函概览模块主要用于展现国资委在所选年度已发出提示函数量、集团或企业已反馈提示函数量一级集团或企业已确认的风险事项数量。用户可以点击任一数字查看该数量分布及清单详情，下方的提示函按集团分布及右侧的提示函清单将根据所选数字进行联动。

提示函按集团分布模块主要展现发出、反馈、确认的风险提示函在各集团的数量分布，该模块可根据选定的数量指标（即已发出提示函数量、已反馈提示函数量、已确认事项数量）进行切换展现。

提示函清单模块则列示高风险集团名称、企业名称、预警模块、集团及企业的反馈情况、集团及企业的确认情况，并且用户可在该清单中进行加入风险清单的操作，或在风险事项消除后将该事项移除至其他清单。用户还可在清单中查看的提示函详情。

2.2.6.4 附件下载

需支持批量导出用户上传的附件数据，导出附件分为按单位导出与按文档导出两种模式。

2.2.7 税收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税收管理子系统，旨在获取企业税收数据，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各类税种的申报、纳税信息，形成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税收数据管理平台，实现税收数据的集中存储、查询和管理。同时，分析各企业税收数据在上海各区的分布情况。通过税收分布分析，掌握对奉贤区税收情况的贡献情况，为后续战略规划提供有力支持。

2.2.7.1 企业税收数据汇总

建立统一的税收数据管理平台，实现税收数据的集中存储、查询和管理。在税收管理子系统中国资委可方便地查询企业各税种、各时期的税收数据，了解各企业的税收缴纳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税收问题。

获取税收相关的各类数据，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各类税种的申报、纳税信息，形成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税收数据管理平台，实现税收数据的集中存储、查询和管理。国资委可方便快捷地在税收管理子系统中查询企业各税种、各时期的税收数据，了解各企业的税收缴纳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税收问题。

2.2.7.2 纳税趋势分析与预测

基于各企业历史税收数据，对税收数据进行趋势预测和分析，形成各企业所属的税收情况趋势图，同时结合往年税收数据分析企业税收的变动趋势，识别周期性、季节性等特征，为未来税收规划提供参考。通过税收趋势分析，可以预测未来税收收入的变化趋势，为企业制定长远发展规划和应对税收风险提供参考依据。

2.2.7.3 纳税分布分析

结合工具和方法对企业税收数据进行深入挖掘和分析，分析各企业税收数据在上海各区的分布情况。通过税收分布分析，掌握对奉贤区税收情况的贡献情况，为后续战略规划提供有力支持。

2.2.8 预算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财务预算系统旨在搭建奉贤区国资委区属企业预算管理体系，系统应用功能设计覆盖：预算编制、预算审核、预算预警、预算分析、数据查询、报表打印、前台提交退回功能、前台树形附属节点功能、后台资源节点配置、后台自定义汇总配置功能、前台资源节点计数汇总、高级公式管理。结合财务软件的月度实际发生数据，与预算值进行差异分析，并对核心指标设置预警阈值，支持自动触发提醒。

2.2.8.1 预算编制

系统需支持下属企业的预算编制、预算填报事宜。系统需通过版本管理功能，支持按照不同业务类别可对监管企业三年滚动预算不同版本进行切换与时间的设定。在各个任务下可查看该版本的树形结构、报表类型及三年滚动预算。

报表任务中需体现各个企业财务并表单位的层级关系，并以树形结构的形式展现，展示的树形结构，可通过点击单位名称前方加号按钮来实现是否展开下级单位树形，用户可通过点击单位名称来切换不同单位，通过不同着色来区分是否被选中。

报表填报主界面，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各类报表数据。填报数据的内容可分为

封面表与其他数据表（各业务数据表），封面表主要展示企业基本信息，数据表主要根据业务填报不同的业务数据。点击各信息字段填报框或表格单元格，通过手动录入或者复制粘贴的方式填入相应数据，填报完成后点击保存；同时需要有自动计算和批量处理（批量计算、批量删除等）功能，确保用户快捷便利地完成预算编制工作。

2.2.8.2 预算执行

通过 13 家集团公司财务软件的数据交互，与预算科目映射后与预算值进行差异分析（如金额偏差、进度偏差）。

2.2.8.3 预算预警

支持对核心指标的预警阈值配置，超限时自动触发提醒，生成预警风险事项，并提醒相关负责人。

预警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 1、执行率持续低于 90%或高于 110%时触发警示
- 2、偏差超过预设阈值（如±10%）时需分析原因并纠偏
- 3、连续三年偏离度超过 15%时提示系统性管理风险
- 4、收入达成率低于 80%
- 5、成本超支率超过 20%
- 6、利润连续两季度下滑 10%以上
- 7、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债务比率

2.2.8.4 预算分析

基于预算数管理中现有数据，建立搜索引擎，用户可进行查询，快捷生成查询报表，可通过零代码的方式将需查询的指标，拖拽至分析报表模板中，系统将根据用户所选取的指标，快速查询数据，生成监管企业相应指标分析表。

2.2.9 基金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基金管理子系统，管理下属企业基金投资的募集、投资、管理和退出，确保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企业可通过基金管理子系统报送基金投资请示、可行性研究报告、法律意见书等，国资委可实现对投资事项的在线监管；建立基金投资监控体系，对基金的投资活动进行全程监控和风险管理，确保基金投资活动的合规性和效益性。

2.2.9.1 基金投资项目库

建立奉贤区基金投资项目库，汇集各类基金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实现国资委对投资事项的在线监管。

2.2.9.2 募集阶段

填报拟投基金的基本情况、基金规模、国企拟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等内容，强化对 LP 的资格认定、出资管理以及风险提示，掌握基金管理人历史业绩。

2.2.9.3 基金投资阶段

在基金管理阶段，管理基金的日常估值、信息披露等内容，对实际投资方向与请示批复投向进行对比分析，对被投企业的投资情况、风险、披露的定期报告等进行管理；同时定期对项目的约定投资周期、基金管理人履历等进行管理，防止违规行为的发生；通过全方位的信息管理，可以实现投资组合实现的快速风险评估，确保及时发现并应对潜在风险。

2.2.9.4 投后管理

对投后企业的履约情况、资金实缴到位情况、基金每年计价测试开展情况、底层投资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估值、营业收入、研发投入等财务状况以及投资落地情况、经营管理情况、投后预警信息、储备项目等进行统一管理，动态掌握和监管基金份额转让、非同比例增减资以及基金份额评估等。

2.2.9.5 退出阶段

在本阶段需保障项目退出的合理合规，对处于退出期的基金进行提示，督促企业提前做好退出计划，对投资项目的成效和收益情况进行复盘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和成功要素，为未来的投资决策提供参考。

2.2.9.6 基金投资综合查询

集成奉贤区国资委区属企业完整基金数据，包括基金基本情况、投资项目情况和项目储备库建设等，提供全面的查询、分析服务。系统提供直观、易用的操作界面，支持按基金名称、代码、类型等条件进行快速查询，确保能快速获取所需数据。

2.2.10 三重一大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三重一大管理子系统，通过建立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三重一大重要事项汇总库，将下属企业决策过程中的“三重一大”（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

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运作）事项进行归集，满足下属企业重大事项在线管理要求，形成全方位、实时化的管理体系。

2.2.10.1 事项管理

根据国资委提供的事项目录维护对应的事项清单，实现企业事项的新建和审批发布。

2.2.10.2 制度管理

实现“三重一大”相关制度的维护和关联。

2.2.10.3 会议管理

实现会议议题的展示，以及企业各类会议的发起与会议决议的管理，包括：会议通知、会议决议、纪要发文等。

2.2.10.4 决策与执行监管

依据管理要求，提供决议督办任务管理，支撑业务闭环管理。

2.2.10.5 数据查询与统计

结合实际要求，提供具备图形化的、灵活的报表管理功能，提供制度、事项、议题、会议、上报等多种主题的统计分析图表。

2.2.11 人力资源管理子系统建设需求

人力资源管理子系统，旨在对区属企业的人力资源情况进行管理，确保区属企业人力资源与企业发展目标相匹配。建立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人事花名册，包含人员的基本情况、学历情况、职称情况、技能情况等，确保员工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同时提供人事管理数据综合查询功能，对区管干部的任命、晋升、调动或解雇及相关薪酬等信息进行采集，以实现国资委区管干部的工资总额、薪酬兑现、人员变动变化的快速掌握；并支持定义各类分析报表，支持用户个性化数据查询。

2.2.11.1 人才库管理

对区属企业的人力资源情况进行管理，确保区属企业人力资源与企业发展目标相匹配。系统为国资委可以实时统计各企业、部门及岗位编制人数统计表，可以随时了解企业编制情况、技能分布、职称情况。同时对区属企业的人才引进计划、人员培养计划等进行管理。

2.2.11.2 人员信息管理

建立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人事花名册，包含人员的基本情况、学历情况、

职称情况、技能情况等，确保员工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员工信息管理效率，为人力资源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2.2.11.3 人事报表管理

建立人事管理数据综合查询功能，对区管干部的任命、晋升、调动或解雇及相关薪酬等信息进行采集，以实现国资委区管干部的工资总额、薪酬兑现、人员变动变化的快速掌握；支持定义各类分析报表，如基础信息报表（花名册、组织架构、区管干部薪酬管理报表及变动情况表）、分析型报表（人员变动、人员技能分布）等，也支持用户个性化数据查询。

2.2.12 企业综合查询建设需求

企业综合查询主要作用是为国资委及各企业在其权限范围内提供一站式数据查询功能，集成企业各维度的数据，包含企业基本情况、债务信息、资金数据、资产数据、合同数据、财务数据、预算管理、基金投资、税务数据、人力资源信息等多维度信息，帮助用户快速、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提高决策效率与精准度。

2.2.13 系统管理建设需求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和系统安全，优化用户体验，支持业务扩展与创新以及保障合规性与安全性。主要有以下几块内容：

- 1、统一门户：与其他数字化系统或模块进行集成，实现单点登录和信息展示。
- 2、角色管理和权限配置：与用户管理模块集成，实现基于角色的权限控制。
- 3、组织架构配置：为用户管理、角色管理和权限配置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 4、流程配置：与其他业务模块集成，实现业务流程的自动化管理。
- 5、接口及规则配置：与外部系统或服务进行集成，实现数据交换和通信。

2.2.14 数据集成建设需求

2.2.14.1 数据集成

1、汇聚奉贤区国资委多元化的数据来源，进行规范化处理，以确保数据的统一管理与高效运用。结合管理要求，支持以下外部数据，明确各数据获取的方式、周期等。

(1) 财务软件：各集团及企业财务软件数据联通共享，获取应收账款、金融性、经营性负债等数据

(2) 不动产监督管理平台：获取奉贤区国资委土地和房屋等不动产信息，以

及资产使用的管理

- (3)司库：银行账户管理，包含资金流入流出、异常变动等
- (4)工商系统（启信宝）：企业基本工商数据、股权变动、公示公告等信息
- (5)数据监管平台：获取区属企业国资预算、国资月报、国资决算等数据，整合日常财务运营数据，构建财务业务综合数据库
- ①企业财务预算系统：上海市国有企业预算报表（2016 年度至 2024 年度）
- ②国有企业类年报系统：上海市资产统计报表[国有企业类]（2014 年度至 2023 年度）
- ③集体企业类年报系统：上海市资产统计报表[集体企业类]（2014 年度至 2023 年度）
- ④企业财务月报系统：国有企业财务月度报表（2015 年度至 2024 年度）
- ⑤奉贤公务卡管理系统：奉贤区管企业公务卡支出情况月度申报表（2018 年度至 2024 年度）
- ⑥奉贤区管企业投资管理系统：奉贤区管企业投资情况调查表（2024 年度）、奉贤区管企业招商引入企业项目库（2024 年度）
- (3)人力资源系统：获取人员基本信息表、工作经历明细表、教育培训明细表、家庭成员明细表、学历及学位管理明细表、奖惩明细表、出国（境）明细表、拥有证书名称、年度考核情况、服兵役情况。

其中，国有企业类年报、集体企业类年报、企业财务月报数据由采购人提供 TCFW 格式数据文件，中标人需通过采购人提供的 API 接口获取 TCFW 格式数据文件，完成文件的自动化解析，并将解析后的结构化数据持久化存储至指定数据库系统中。需确保数据处理流程满足完整性、准确性和高效性要求。数据更新频率，每月。

2、对接接口清单：

序号	数据接口	来源系统	更新频率	获取方式
1	企业负债数据接口	用友 U8C、用友畅捷通、金蝶 EAS 网络版、金蝶 K3 15.0、金蝶 K3 WISE、金蝶云星瀚财务软件	每月	API 定时获取
2	不动产信息接口	区不动产管理平台	每月	SFTP 文件推送

序号	数据接口	来源系统	更新频率	获取方式
3	银行数据接口	司库管理系统（由上海农商银行、上海银行、交通银行建设）	T+1	API 定时获取
4	企业股权结构/工商/公示公告等数据接口	启信宝	每月	API 定时获取
5	企业财务预算数据接口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	每月	API 定时获取
6	区管企业投资数据接口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	每月	API 定时获取
7	人员数据接口	人事管理系统	每月	API 定时获取

注：由采购人负责所有项目开发涉及的与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奉贤区国资委人力资源系统、奉贤区不动产管理平台、奉贤区司库管理系统、区属 13 家集团财务软件、启信宝系统，以及任何需要与第三方接口对接的接口技术标准、规范及相关数据采集的联系及协调工作，并免费开放提供给中标人。投标人须在项目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有技术能力确保完成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第三方接口对接开发工作。

3、数据接口字段

（1）金蝶 EAS 财务软件

科目余额：科目代码、科目名称、年份、月份、借金额、贷金额、期初余额借、期初余额贷、期末余额借、期末余额贷、年累计借、年累计贷、币种代号、公司代码、报表类型、科目名称。

报表：年份、月份、期间数据、年份数据、币种代号、公司代码。

（2）不动产管理平台接口

数据接入接口：由区属企业上海奉贤产权经纪有限公司提供数据指标及内容表单，开发系统 API 接口供资产管理模块进行取数。该接口需要接入的指标包括对接资产管理系统获取。

①合同编号、合同名称、租金(元/月)、租金单价(元/m²/天)、物业费(元/月)、物业费单价(元/m²/天)、押金、承租方、涉租楼宇、房源地址、租赁面积(m²)、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合同状态、合同创建人、创建时间。

②客户、实际付款方、收款方、合同编号、合同名称、资源号、计费开始日期、计费结束日期、应付截止日、费用类型、总金额(元)、备注、退回原因、付款周期、月单价(元)、款期。

(3) 司库管理系统接口

司库数据接入接口：开发系统 API 接口供资金管理模块进行取数。该接口需要接入的指标包括对接司库系统获取：

余额类型：实时余额、日终余额、日均余额；

监控指标：实时余额、日终余额、日均余额、期末期初余额变动、日终余额持续上升/下降、其他账户属性；

监控频率：跟随余额同步；每天、每月、每周、月末、隔天定期定时；

明细类型：全部明细、收入明细、支出明细；

监控指标：对方账号/户名、用途/附言、交易金额/笔数、累计金额/笔数、同名互转、重复支付、其他账户属性；

监控频率：跟随明细同步；每天、每月、每周、月末、隔天定期定时等指标。

(4) 启信宝

启信宝需接入字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企业类型、注册资本、企业标签、所属工商局、经营状态（工商公示原始字段用）、营业开始日期、标准企业名称（清洗名称）、历史名称、吊销日期、注销日期、企业注册号、企业类型代码、四级行业、地址、组织机构号、地区代码、成立日期、经营范围、企业名称（国家公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状态、企业法定代表人类型、企业法定代表人标识、企业法定代表人、公司代表人职务、核准日期、实缴资本、营业结束日期、货币单位、吊销原因、注销原因、是否历史、企业英文名、企业股东及出资信息列表、总实缴、股东姓名、企业证照号、总认缴、首次持股日期、股比、类型、认缴出资列表、出资时间、认缴出资额、出资方式、实缴出资列表、出资时间、实缴出资额、出资方式、股东类型、舆情分类、新闻类别、事件分类、舆情发布时间范围、发布日期、标题、来源、原文链接、舆情标签、内容。

(5)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系统数据接入接口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编号、任务编号、当前时间、任务名称、任务描述、企业类别、任务版本、企业编码、报表类型、报表组名称、报表名称、指标编号、指标数值。

(6) 人力资源系统平台接口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数据接入接口：由区国资委下属企业上海奉贤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数据指标及内容表单，开发系统 API 接口供人力资源模块进行取数。该接口需要接入的指标包括：姓名、岗位名称、兼职岗位 1、兼职岗位 2、现任职务(职级)、移动号码 身份证号、出生日期、年龄、性别、民族、曾用名、法人治理、学历、学习形式、学位、全日制教育学历、全日制教育学位、全日制专业、全日制毕业院校、在职教育学历、在职教育学位、在职教育专业、在职教育毕业院校、健康状况、出生地、专业技术职务、熟悉专业有何专长、籍贯、政治面貌、婚姻状况、参加工作时间、进集团时间、入党时间、参军时间、退伍时间、转业军人、人员分类、从业状态、改革后法定退休日期、退休时间、离职日期、离职类型、合同签订单位、联系地址、专业技术职务-名称、专业技术职务-等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业、专业技术职业资格-名称、专业技术职业资格-等级、人岗适配、后备干部、院校特色、四大产业人才、备注、退休代码、原法定退休日期、退休日期(减月数)、延迟月数为、岗位分类(职级)、工作经历明细表、该单位工作起始时间、该单位工作终止时间、所在单位、从事工作或担任职务、备注、工作简历、教育培训明细表、培训类型、培训方式、培训开始时间、培训终止时间、培训内容、所学专业、培训单位、培训费用、学时、培训渠道、费用报销单位、受训时所在单位、报销金额、费用报销日期、成员姓名、与本人关系、出生年月、政治面貌、工作单位及职务、奖惩明细表、奖惩时所在单位、奖惩事实说明、奖惩类型、奖惩类别、发奖处罚单位、授予单位、金额、奖惩时间、拥有证书名称、证书名称、证书专业、证书等级、发证日期、发证单位、证书编号、、审证日期、证件有效期、证件类型、是否聘用、取得途径、证书存放情况、备注、年度考核情况、现任职务、考核单位、考核年度、等级评定、服兵役情况、入伍时间、退役时间、服兵役情况、职务等级、服役军种、服役兵种、转业退伍时职务。

2.2.14.2 数据治理：

需提供数据标准管理、元数据管理、数据质量管理能力，实现对数据的规范治理与管理，支撑业务的数据应用需求。

2.2.14.3 数据存储：

需实现现有应用的大量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的存储需求，要求数据集

成平台采用分布式文件系统实现对汇聚的多类型海量数据的存储。

2.2.14.4 数据分析：

数据集成平台提供分布式计算、流式计算、内存计算多种数据计算引擎，能够针对不同的场景采用不同的计算模型，对数据进行大规模批量处理或者实时处理。

2.2.15 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

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需进行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服务器虚拟机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模块、重要可执行程序签名验签模块、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开发。

1. 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需开发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调用奉贤区电子政务平台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并在终端部署用户证书、服务端部署站点证书，实现对终端和服务端身份的鉴别。

2. 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需开发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调用奉贤区数据局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通信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3. 服务器虚拟机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模块：需开发服务器虚拟机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模块，调用奉贤区数据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服务器虚拟机、数据库服务器虚拟机等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保护。

4.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需开发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奉贤区数据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登录用户的访问控制列表完整性保护。

5.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需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调用奉贤区数据局平台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接口、加密存储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等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保护。

6.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需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奉贤区数据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日志的存储完整性保护。

2.3 工作量清单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1	综合首页	项目概览	展示下属企业重大项目概览数据。
2		财务总览	根据关注的重点指标，汇总展示下属企业对应财务发生情况。
3		企业股权变更/诉讼及涉诉案件等信息	展示通过启信宝系统采集的区属企业股权变更/诉讼及涉诉案件等信息
4		动态信息	展示根据管理要求及预警规则下系统识别的风险内容，覆盖财务、税务、预算管理等全方位数据。
5		经济收益	展示下属企业国有资产使用的经济收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出租收益。
6		快捷入口	提供常用功能的快捷入口，方便用户系统操作。
1	债务管理	企业负债综合查询	建立企业数据综合查询页面，企业所有类型的负债（如银行贷款、债券发行、应付账款等）的详细记录，以及相应的利率、期限、还款计划等关键信息。
2		金融性负债管理	展示下属企业金融性负债数据查询与分析，便于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资金需求，包括选择适宜的融资方式（如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控制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
3		经营性负债管理	建立企业经营性负债情况信息库，支持查询各维度数据及债务执行进度情况。
4		负债执行跟踪	定期获取企业债务的还款情况、还款进度、剩余金额数据，形成执行情况分析表，并设置评估分析维护。
5		风险及异常预警	建立企业债务风险识别及预警内容，支持设定风险预警指标和阈值；系统根据预警模型生成风险提示与预警事项。
6		风险跟踪	系统可设置风险跟踪流程，支持对企业债务执行过程中识别的潜在风险灵活配置，实现风险内容的下发及企业上报过程。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1	资金管理	账户管理	建立银行账户管理模块，统一监管企业所有银行账户，包括账户变动等数据。
2		收支明细	各企业账户收支变动明细查询分析，实现资金收支的自动化记录与分类，确保每笔收支明细都能准确、及时地反映在系统中，便于后续的分析。
3		资金变动监测	实现资金变动实时监控，对账户的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管理。
4		异常识别及预警	明确资金异常的定义与标准；支持遗产结果的识别，支持设置预警规则及相应流程。
1	资产管理	资产信息库	建立企业资产信息库，包括房屋、土地等，提供数据查询汇总功能。
2		资产动态监管	对资产使用情况的动态管理，可实时查看资产的运营状态、在租状态内容。
3		报表查询	形成完整资产数据库，提供提供灵活的查询界面，，支持用户查询资产明细汇总、资产总账、资产处置明细等业务报表。
1	合同管理	合同台账	展示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房屋土地及基金合同合同数据，覆盖下属企业的租赁合同、基金投资合同等合同基础信息及合同履行进度汇总。
2		合同履行跟踪	通过定期获取司库管理系统数据，归集展示合同的收付款履约进度，展示已收款金额、未收款金额、收款进度等
3		客户信息维护	归集合同签约方信息，建立客户信息库。
4		合同预警分析	建立合同履行进度监控机制，支持生成催收单并推送至企业。
5		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	支持生成多维护分析展示内容，包含资产分布、租金收益率等指标。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1	财务管理	财务数据采集（审计报告）	归集区属企业审计报告数据，结合预算、月报、年报数据，形成企业运营数据分析对比，生成对比结果报表。
2		财务数据预警	构建财务数据监控体系，包含预警流程设计、规则配置、可视化界面及跟踪闭环四大功能。
3		财务数据分析	建立财务分析看板，展示监管企业预警清单、提示函相关情况，支持按集团、按预警类型维度查看。
4		附件下载	支持批量导出用户上传的附件数据，导出附件分为按单位导出与按文档导出两种模式。
1	税收管理	企业税收数据汇总	实现税收数据的集中存储、查询和管理；可方便地查询企业各税种、各时期的税收数据，了解各企业的税收缴纳情况。
2		纳税趋势分析与预测	基于各企业历史税收数据，对税收数据进行趋势预测和分析，形成各企业所属的税收情况趋势图。
3		企业纳税分布分析	分析各企业税收数据在上海各区的分布情况，掌握对奉贤区税收情况的贡献情况。
1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	实现下属企业预算编制、预算填报的数据上报，可归集监管企业三年滚动预算数据。
2		预算执行	通过 13 家集团公司财务软件的数据交互，与预算科目映射后与预算值进行预算执行差异分析
3		预算预警	持对核心指标的预警阈值配置，超限时自动触发提醒，生成预警风险事项，并提醒相关负责人；支持预警指标的灵活配置。
4		预算分析	建立预算分析报表，系统支持快速根据用户所选取的指标，快速查询数据，生成监管企业相应指标分析表。
1	基金管理	基金投资项目库	建立奉贤区基金投资项目库，汇总各类基金投资项目。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2		基金募资管理	支持上传拟投基金的基本情况、基金规模、国企拟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等内容，强化对 LP 的资格认定、出资管理以及风险提示，掌握基金管理人历史业绩。
3		基金投资管理	实现对基金的日常估值、信息披露内容、投资情况的管理，生成实际投资方向与计划投向的对比分析、基金管理人风险分析等内容。
4		基金投后管理	支持用户上传投后企业的履约情况、资金实缴到位情况、基金每年计价测试开展情况、底层投资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估值、营业收入、研发投入等财务状况以及投资落地情况、经营管理情况、投后预警信息、储备项目。
5		基金退出管理	系统支持对处于退出期的基金的预警提示；支持企业上报退出计划，实现对投资项目的成效和收益情况的复盘分析。
6		基金投资综合查询	集成奉贤区国资委区属企业完整基金数据，提供全面的查询、分析服务。
1	三重一大管理	事项管理	建立对企业事项的新建、审批发布流程。
2		制度管理	建立企业规章制度的申报、审批发布流程
3		会议管理	建立企业各类会议的发起与会议决议的管理流程，包括：会议通知、会议决议、纪要发文等。
4		决策与执行监督	对企业上报的三重一大事项的办理进度展示，提供决议督办任务管理。
5		数据查询与统计	提供具备图形化的、灵活的报表管理功能，提供制度、事项、议题、会议、上报等多种主题的统计分析图表
1	人力资源管理	人才库管理	实现区属企业制情况、技能分布、职称情况等维度的分析，建立人力资源与企业发展目标的匹配度分析。
2		人员信息管理	建立奉贤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人事花名册，包含人员的基本情况、学历情况、职称情况、技能情况等。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3		人事报表管理	建立人事管理数据综合查询功能，实现区管干部的工资总额、薪酬兑现、人员变动变化、人员变动、人员技能分布等多维度的分析查询
1	综合查询	基础信息	展示企业基本信息、行业属性、地理位置、法律属性多方位内容。
2		规模与结构	展示企业员工规模、资产规模、业务结构、组织架构内容。
3		经营状况	展示企业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增长能力内容。
4		风险与合规	展示企业法律风险、财务风险、经营风险、合规性内容。
5		技术与创新	展示企业研发能力、技术应用内容。
1	系统管理	统一门户及系统配置	与其他数字化系统或模块进行集成，实现委内数字化系统的统一的用户界面和信息展示平台。
2		角色管理	通过角色管理，定义和管理系统内部不同的用户角色。系统实现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提升系统安全性。
3		权限配置	系统通过细化权限控制，从而支持页面、按钮、数据行等粒度的权限控制；与角色管理模块联动，操作界面实现角色和权限的动态调整和分配。
4		组织架构配置	支持定义和管理系统内的组织架构，包括奉贤区国资委领导、奉贤区国资委不同科室、区属 13 家集团情况及部门岗位等内容，支持组织架构的动态调整和更新。
5		用户管理	提供全面的用户信息管理、角色与权限管理、用户认证与授权、行为监控与审计等功能。
6		流程配置	支持灵活规范定义和管理企业内部业务流程，包括审批流程、工作流等；支持国资委及企业业务场景流程的快速灵活配置。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7		接口及规则配置	支持灵活管理本系统与其他数字化系统或服务的接口及规则情况，提供接口配置管理界面，支持接口的创建、修改和删除。
1	数据集成	数据集成	需实现奉贤区国资委多元化的数据来源的统一管理与集成需求。
2		数据治理	实现对归集的数据进行清洗、加工；需配备数据标准管理、元数据管理、数据质量管理内容。
3		数据存储	实现现有应用的大量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的存储需求，要求数据集成平台采用分布式文件系统实现对汇聚的多类型海量数据的存储。
4		数据分析	提供分布式计算、流式计算、内存计算多种数据计算引擎，能够针对不同的场景采用不同的计算模型，对数据进行大规模批量处理或者实时处理
1	密码应用开发	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	开发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并在服务端部署站点证书，实现对 PC 端和服务端身份的鉴别，实现用户登录系统是的是强身份认证
2		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	开发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通信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3		服务器虚拟机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模块	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服务器虚拟机、数据库服务器虚拟机等 设备日志/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保护。
4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	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登录用户的访问控制列表完整性保护。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功能描述(具体建设要求详见“二、项目建设要求”，描述如有不同，以“二、项目建设要求”为准)
		签名验签模块	
5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	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接口，实现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保护。
6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调用政务云平台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电子公文数据、业务日志的存储完整性保护。

注：投标人在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中需有各子模块开发相应的人工工作量。

2.4 其他建设要求

2.4.1 易用性要求

系统应具有友好的交互界面，操作简单，易于使用。所有的数据及应用应在服务器端维护，用户端使用的插件越少越好。浏览器端无需或无感知安装插件。

2.4.2 性能要求

1. 系统性能需要达到如下要求：

用户数与并发数

用户数：系统支持 1000+用户数。

并发数：系统支持 100 并发。

性能指标要求

载入首页，100 并发情况下，点击登录按钮后，完成菜单、通知事项等信息的加载所需的时间，平均用时小于 3 秒。

菜单响应，100 并发情况下，固定内容的页面（即不需加载文件、事项等实时数据）完全打开所需的时间。平均用时小于 3 秒。

文件列表，100 并发情况下，文件列表支持自动刷新、数据前后翻页所需时间平均用时小于 3 秒。

文件表单，100 并发情况下，点击文件标题后，相应公文表单中信息完。全

加载所需时间平均，用时小于 5 秒。

打开附件，100 并发情况下，打开 1MB 以内的文件所需的平均时间平均用时小于 5 秒。

发送文件，点击“发送”按钮后，系统完成发送工作并将结果反馈给用户所需的时间，最大用时小于 3 秒。

大型文件及复杂报表查询，平均用时小于 10 秒；100 并发情况下，启动查询功能后，系统完成查询并将前 100 条符合条件的结果反馈给用户所需的时间，最大用时小于 15 秒。

2. 可靠性要求：

(1) 不发生大面积故障停运事件。

(2) 故障发生后，备份系统在 2 小时内完成数据自动恢复到原来的状态。

三、项目实施要求

投标人必须遵守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方案至少包括工期实施计划、人员组成、沟通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培训要求等内容。方案应符合项目需求且具有可操作性。

(一) 工期和实施要求

1、项目拟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包含 2 个月试运行。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的建设内容和目标进行需求分析，对重点和难点工作进行阐述分析，提出契合项目目标的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并且编制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包括工期安排，项目进度、质量安全保障方面的应对措施等内容。

按照项目的建设目标，提出测试方法，制定测试规范，按照测试要求提供测试相关的各项报告，功能和性能测试报告等文档，包含计划、用例和报告。

(二) 人员要求

项目团队至少应包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用开发、软件测试、用户培训、运行维护等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开发期间项目团队不少于 8 人。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信息化相关专业工程师证书（如 PMP 证书等），并承担过信息化开发项目，有丰富的工作经验。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需保证项目实施团队的主要人员稳定。在未经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开发人员。如中标人认为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主要人员时，应提前 15 天向采购人申明原因并上报替补的同

等资历人员，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办理交接手续更换。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项目团队中所有人员名单、岗位分工、取得的资质证书、相关工作经历以及与本项目类似案例的工作经验。

（三）售后运维要求

1. 投标人应在项目竣工验收后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免费维护期（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投标人需对售后运维服务方式、服务内容、服务范围、服务响应时效、服务费用等内容明确列示。

2. 提供电话热线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与故障诊断处理服务。配备 1 对 1 专属运维人员，通过电话、邮件、即时通讯软件以及现场等多种方式提供专业问题处理。根据问题程度及用户的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对于电话或其他即时指导无法解决的问题，运维人员须在 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帮助用户解决问题。

3. 免费维护期间，投标人须承诺定期系统全面巡检，至少每个月进行一次系统安全检测。

4. 应急响应要求：投标人对系统故障应能够实时响应，若系统发生故障，按故障级别响应。特殊故障与采购人沟通协商后，按照协商的方式制定解决方案并进行处理。

具体故障级别及对应的应急响应要求如下：

（1）故障级别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最高级别）

- 1) 核心业务完全瘫痪：系统核心功能不可用，导致业务中断或重大损失。
- 2) 影响范围广：超过 50% 用户或关键部门无法使用系统。

二级故障（严重级别）

- 1) 核心功能部分失效：关键业务软件模块异常，但系统未完全瘫痪。
- 2) 局部影响：影响部分用户群。

三级故障（一般级别）

- 1) 非核心功能故障：辅助功能异常，不影响日常业务运转。
- 2) 有限影响：仅个别用户或非关键流程受阻。

四级故障（低级别）

- 1) 体验性或建议类问题：界面错位、文字错误、优化建议。

2)无业务影响：用户可自行规避或临时解决。

(2) 应急响应要求如下：

一级故障：在 1 小时内确诊，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二级故障：在 2 小时内确诊，并在 4 小时内由专家到达现场确诊并解决，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8 小时；

三、四级故障：在 4 小时内确诊故障，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16 小时。

5. 其他服务响应要求：

(1) 投标人对系统进行运维服务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不涉及对原有应用系统重新设计。

(2) 对系统更新及升级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针对本项目定制的功能。

(3) 投标人必须对所实施的产品进行严格的版本管理，并在奉贤区国资委备案。

(4) 投标人须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免费的系统移植，以保证采购人不因服务器变更而面临系统移植风险。

(四) 培训要求

1. 培训要求

(1) 投标人应提供对系统的使用人员进行功能培训，并提供操作手册和相应的技术支持。

(2) 投标人应为培训配备具有相关知识背景和培训经验的讲师，对使用人员进行强化培训，以保证良好的培训效果。

2. 培训方式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需支持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两种。现场培训的地点、时间、内容和频度由采购人根据进度和需要确定，每年提供至少 2 次现场培训，远程培训由采购人确定。

3. 培训内容

对采购人的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和知识转移，使相关人员了解开发成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总体架构、业务流程、业务功能等。在开发完成之后，业务人员能够熟悉的开发成果，能在系统中处理日常业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给出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和课程安排等。

（五）沟通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建立合理、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确保各种通知、工作计划、会议纪要、重要提示、调整方案、需协调解决的问题、上级最新指示和要求能够顺畅地上传下达，确保重大事项及时向采购人汇报。

（六）进度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确定详细的项目进度安排，明确每个阶段的阶段目标、各阶段应交付的成果、验收依据、责任和义务，经采购人认可后，以合同或会议纪要形式加以明确。

（七）质量管理要求

1. 投标人应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项目建设质量控制方案，并督促落实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

2. 投标人应根据整个系统建设的工作计划，对阶段性工作成果进行审查和测试，并向采购人提交工作成果，保证整个系统建设的质量。

3. 投标人应提交针对本项目的详细质量管理方案。

（八）风险管理要求

针对项目进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投标人应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方案，建立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机制，明确风险的责任方，合理分配监控分析所需的资源，制定应对措施和跟踪监控方法。

四、其他要求

（一）保密要求

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信息安全方面的要求。中标人参与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等均应签订保密协议，协议中的保密条款需严格依据采购人的管理制度来具体执行。

（二）知识产权归属说明

1. 中标人数据、文件、资料知识产权

中标人应确保其完成本合同要求所利用、提交的所有数据、文件、资料及为完成项目而实施的其他工作没有侵犯任何人的专利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中标人保证采购人不会因其履行合同义务而遭受在专利权、商标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任何第三方的索赔。如有发生，中标人将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以及包括律师费用在内的一切费用及损害赔偿。

2. 项目保密要求

中标人为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资料、数据、软件开发等成果及其他任何附加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中所取得的中间数据、资料等）的完整知识产权和使用权均属采购人所有，中标人负有保密义务。中标人在项目服务中使用及产生的所有资料、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及附件、招标文件、工作过程资料、数据、说明等，以及过程中产生的数据、资料等的知识产权、使用权、处理权均属于采购人。中标人及其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处理、发表、引用或向第三方提供、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的业务活动有关的任何资料，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制作成果或文字资料。中标人在签订项目合同时须另同采购人签订项目保密协议。

3. 临时账号等使用要求

中标人对采购人提供的临时使用账号要保密，不得公开，对组件开发的账号密码需进行加密，避免信息安全泄露。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利用采购人的网络及平台进行数据下载及传输，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三）合同款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首付款 10%。

2、系统开发完成并达到以下要求后支付 60%，具体要求如下：（①所有约定的功能模块开发完成，并通过用户测试确认符合业务要求；②系统响应时间、并发处理能力、容错能力等性能指标通过压力测试，满足设计指标；③完成关键用户培训并签署培训记录，用户具备系统日常操作能力；④通过数据接口对接测试；⑤通过安全测试和软件测试；⑥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3、项目验收完成并通过区财政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四）验收要求

中标人设计的产品必须满足上海市奉贤区国资委的软硬件资源部署实施要求，在阶段实施完成或总体实施上线且系统平稳运行一段时间后，中标人可提出验收申请。验收申请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按系统主要功能逐项进行测试验收。

验收的内容：

（1）功能验收：对于系统的主要需求功能验收，确认系统是否满足采购方的现有需求，是否有功能需要进行二次开发。规划的模块是否正常使用，各模块的应用情况如何等。

（2）流程验收：对系统中所有流程进行验收，看是否有应该固化的流程没

有纳入到系统中，尤其是核心流程是否清晰，同时检查系统中的流程设置是否合理。

（3）文档验收：保证系统稳定运行的文件必须完整，各种功能说明材料必须可以指导使用者日常的操作使用。提供纸制文件的同时必须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技术文档应与系统相一致，技术文档应该全面、完整、详细；

技术文档应能够满足采购人对系统的安装、使用、运行维护、应用开发的需要；

提供整个系统建设的技術管理文档，系统运行、维护管理体系对应的全部管理规范和管理规定的文档；

技术文档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功能和技术要求，提供在指定系统上可靠运行的并经测试合格的全套软件，提供与运行版本一致的所有源程序和可执行代码。

提供的文档和资料均应以纸张和磁介质（或光盘）为载体，文件格式为 Word 文档、PDF 文档或其他可视化文件。

需要提交的资料清单如下：

交付成果名称	成果说明
系统设计报告	包括甲方确认的概要设计报告、详细设计报告、数据库设计等
用户测试报告	包括测试环境、测试过程、测试总结等
用户手册	包括系统安装、用户操作等
系统部署方案	包括系统部署环境、系统部署方案、风险管理等
系统工作报告	包括建设过程周报、月报、工作联系单、会议纪要、通讯录等
系统管理员手册	包括系统安装、系统管理员操作、常见问题处置等
系统源代码	系统涉及的全部所有源程序和可执行代码
系统应急预案及快速恢复方案	包括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响应机制、后期处理、快速恢复方案等
第三方检测报告	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报告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实际采购合同以采购云平台中最终生成的合同为准）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1、合同签订后支付首付款 10%。

2、系统开发完成并达到以下要求后支付 60%，具体要求如下：（①所有约定的功能模块开发完成，并通过用户测试确认符合业务要求；②系统响应时间、并发处理能力、容错能力等性能指标通过压力测试，满足设计指标；③完成关键用户培训并签署培训记录，用户具备系统日常操作能力；④通过数据接口对接测试；⑤通过安全测试和软件测试；⑥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3、项目验收完成并通过区财政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8、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本项目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本项目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本项目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定期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考核，要求乙方根据考核结果对服务进行整改，配合乙方提升服务质量。

8.6 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定期进行节能降耗宣传；制定员工节能降耗行为规范；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和宣传。对涉及保洁、保安的物资采购，乙方应优先采购绿色产品。

8.7 当本项目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8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服务范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配合甲方进行节能降耗宣传，涉及保洁、保安的物资采购，优先采购绿色产品。

9.5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7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本项目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本项目正常运行。

9.8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9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考核结果或验收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整改，弥补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以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及标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0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5.2 调解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合同分包

18.1 除采购文件事先约定，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其他补充条款

22.1 其他补充条款[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一

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根据贵方发出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我方正式授权（姓名、职务）_____代表投标单位（单位名称）_____提交响应文件。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投标总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日历天。

（5）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7）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8）我方承诺提供的资格文件及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如与事实不符，我方的投标将被否决。我方愿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理，并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

（9）我方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并承担因提供不真实材料而引起的废标风险后其他一切法律责任。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 供应商：（盖公章）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果法人即投标代表人，则“被授权人”处应由法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我（姓名）_____系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职务）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响应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反面）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
（正面）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
（反面）

- 供应商：（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注：如果法人即投标代表人，可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格式自定]

响应文件格式三

报价一览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包 1

备注：本报价中包括完成本项目的 所有费用，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 但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	项目名称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數位。
-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
所有费用，且符合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政策的规定。

● 供应商（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四

报价明细表
(格式可自拟)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分项内容	开发商/产地 /或品牌	工作量/ 数量	单价	金额小计	备注
1						
2						
3						
4						
5						
费用合计		(注意同报价一览表总价一致)				

说明：

- (1) 请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工作量清单内容，作详细的报价明细。
-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 (3)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且符合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政策的规定。

供应商：（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奉贤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单位名称）的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058--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奉贤区国资委综合管理分析平台（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

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为准。

（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响应文件格式六

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可自行增加相应资料：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
- 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监狱企业请提供）；
- 5、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自身能力的其他资料；
- 6、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格式六-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六-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注：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响应文件格式六-3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盖公章）

注：属于监狱企业单位需提供声明函，非监狱企业单位无需提供。

响应文件格式七

服务承诺

(格式可自拟)

致 采 购 人 _____ :

我公司针对本项目承诺如下:

1、拟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_____ (姓名), 并承诺未经采购人同意, 不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开发人员。

2、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有技术能力确保完成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第三方接口对接开发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第三方接口对接的技术标准、规范、权限的联系及协调开放工作)。

3、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有国产化软硬件开发环境的配适技术能力。

4、本公司承诺: 在项目验收前能通过由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测评单位进行的项目等保三级认证、密码应用专项测评以及软件测评。

5、服务质量保障方面的承诺: (请自拟)_____;

6、本项目我公司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我公司未提供进口产品;

7、其他售后服务和应急响应方面的承诺: (请自拟)_____;

8、其他承诺: (请自拟)_____。

供应商: (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八

具体技术方案等技术响应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
- 2、针对本项目的系统整体技术方案；
- 3、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 4、针对本项目的对接方案；
- 5、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
- 6、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 7、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
- 8、针对本项目的验收、培训方案；
-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内容。

响应文件格式九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联系方式	本项目中承担的角色
1								
2								
...								

注：表中人员另需提供项目人员简历表，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十。

响应文件格式十

服务本项目的项目人员简历表

(格式可自拟)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年龄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专业资格 1					
专业资格 2					
专业资格 3					
...					
主要工作业绩：					

注：随表请附该人员的相关证书。

响应文件格式十一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用户履约考核 或评价	备注

注：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是指信息化类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基本条件	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②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①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②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响应文件的签署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供应商进行签章的及本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磋商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供应商应在其上传的响应文件中满足规定。
投标有效期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①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②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③投标报价不得超出 208.8 万元。
进口产品	不接受。
实质性要求	必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即标有“★”的条款）全部满足。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的（须说明具体理由）。

附件三

无疑问回复函（格式）

致（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_

对贵单位发出的关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磋商文件，我公司已收悉。

我公司对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磋商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已知晓并无任何疑问。

特此回复。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附件四

撤销响应的申请（格式）

致（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我公司已报名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并提交了该项目的响应文件，现因我公司自身原因需要撤销已上传的响应文件。

特此申请。

对贵单位的项目采购工作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为谢。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如需要修改或撤回其响应的，应将本格式（附件四）填写完整，通过书面方式向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撤销申请并及时电话通知。

（2）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传真号码：021-37563196；电子邮箱：
fxcg2020@163.com。

第八部分 评审方法

一、★投标无效情形

磋商小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符合性审查响应表》及供应商填报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响应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审查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审查响应表》详见磋商文件第七部分《附件一》及《附件二》。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二、评审方法与程序

（一）评审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总分为 100 分。

（二）磋商小组

1、本项目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其余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磋商小组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响应情况、响应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审程序

本项目评审工作程序如下：

1、响应文件初审。

（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供应商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审查响应表》对供应商及其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和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在磋商中更加有利。

（3）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步磋商环节。

2、拟定磋商内容。磋商小组拟定磋商内容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

3、磋商通知。集中采购机构将通知所有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参加现场磋商。未按通知要求参加且影响磋商流程正常进行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参加磋商，并不再接受其最后报价。

4、磋商准备。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根据集中采购机构的通知安排和磋商小组拟定的磋商内容和顺序进行现场磋商准备。**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提交最终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

（1）磋商文件发生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书面）磋商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在采购云平台提交最后报价。

（2）磋商文件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仅需对磋商小组拟定的磋商内容作出回复，并在规定时间内在采购云平台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的（书面）磋商响应文件或回复函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在采购云平台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此次投标，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7、综合评分。所有磋商和最后报价结束后：

(1) 磋商小组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供应商填报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信息，对供应商的企业性质进行认定。

(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推荐成交候选人。各磋商小组成员按照《投标评分细则》对有效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经采购云平台计算其平均分，由磋商小组按照每个供应商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

9、当出现两个或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同时，按如下规则进行排序：

(1)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进行排序，报价低者排名靠前；

(2) 如果报价仍相同，则通过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实名投票表决确定前后名次。

10、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

11、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下述规定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四) 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1) 价格评分：磋商报价得分 = 价格权值 $10 \times$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2) 磋商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

(3) 最后磋商报价：最后报价即最后磋商报价。

(4)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沪财采（2021）3 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响应文件格式五）

(5)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在符合性审查阶段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响应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总分 100 分）

评价因素	分值	主/客观分	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	0-10 分	客观分	计算价格评分：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沪财采（2021）3 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供应商符合文件规定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小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然后取各有效供应商的评标价中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②有效的投标总报价作为计分依据，按其高低排序，经过甄别后的有效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10 分； ③报价分 = $10 \times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审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计算。 （计算方式详见上文描述。）

项目重点 难点分析	0-10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包括服务需求、集成需求、兼容需求，阐述分析项目的重点、难点，并提出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等内容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重 点、难点分析详细到位、要点清晰，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完整全面、针对性强的得 10-8 分； 重点、难点分析较完整，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较合理的得 7-5 分； 重点、难点分析简单笼统，无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的得 4-2 分。 未提供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的不得分。
系统整体 技术方案	0-15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包括整体技术路线、系统部署方案、各功能模块设计、系统安全设计、国产化环境适配方案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全面详实，部署方案合理规范，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内容完整、功能齐全，系统安全设计和国产化适配方案科学合理的得 15-12 分； 系统整体技术方案较完整，部署方案较合理，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无缺漏，系统安全设计和国产化适配方案较合理的得 11-8 分； 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内容空洞笼统，部署方案、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有缺漏，系统安全设计和国产化适配方案欠缺的得 7-4 分。 未提供系统整体技术方案不得分。

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0-12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前期沟通协调机制、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质量及风险防控方面的保障措施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实施方案全面详实，沟通协调和进度安排合理有序，质量和风险防控保障措施细致到位，可操作性强的得 12-9 分； 实施方案较完整，沟通协调和进度安排较合理，质量和风险防控保障措施有一定可操作性的得 8-5 分； 实施方案、沟通协调、质量及风险防控保障措施简单笼统，无进度安排的得 4-1 分。 未提供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的不得分。
对接方案	0-10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系统对接方案，包括对接范围、对接内容、实现对接的技术及措施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系统对接方案全面详实，对接措施细致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10-8 分； 系统对接方案较完整，对接措施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7-5 分； 系统对接方案及对接措施简单笼统的得 4-2 分。 未提供对接方案的不得分。
人员配备	0-10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团队组织结构、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的相关经验、职业资格能力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项目团队组织结构合理，职责分工明确，人员组成优于招标要求，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经验丰富，信息化相关的职业资格、能力证书齐全的得 10-8 分； 项目团队组织结构较合理，有职责分工，人员组成满足招标要求，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有一定经验，信息化相关的职业资格、能力证书较少的得 7-5 分； 人员配备不合理或职责分工不清，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工作经验欠缺或无信息化相关的职业资格、能力证书的得 4-2 分。 未提供人员配备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0-10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质保期、日常维护响应时间、售后服务内容及承诺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详实、可行性高，质保期和响应时间优于招标要求的得 10-8 分； 售后服务内容较完整，质保期和响应时间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7-5 分； 售后服务内容简单笼统，质保期或响应时间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4-2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0-10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响应机制、应急响应时间和应急措施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应急预案全面详实，应急措施细致到位，针对性强，应急响应时间优于招标要求的得 10-8 分；

			应急预案较完整，应急措施有一定针对性，应急响应时间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7-5 分； 应急预案及措施简单笼统，应急响应时间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4-2 分。 未提供应急预案的不得分。
验收、培训方案	0-8 分	主观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培训方案，包括技术文档、验收流程、验收计划、培训计划和内容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 二、评审标准： 验收方案完整细致，科学规范，培训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强的得 8-6 分； 验收方案较完整，培训方案较详细的得 5-3 分； 验收及培训方案简单笼统的得 2-1 分。 未提供验收、培训方案的不得分。
类似业绩	0-5 分	客观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 二、评审标准： 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是指信息化类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分为 5 分。 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类似业绩的不得分。